

海阳市凤城街道办事处 2023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凤城街道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总要求，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做好信息公开和政策解读，对社会关注度高的事项，及时向社会公开，及时反馈意见采纳情况。全年通过海阳市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17 条，信息类别包含财政信息、会议公开、业务培训、政策解读等各重点领域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以此提升凤城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水平，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二）依申请公开。本年度我街道收到关于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 0 起。

（三）政府信息管理。凤城街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法律法规，坚持“先审查、后公开”，按照“谁提供，谁审核，谁负责”的原则，科学界定公开和不公开信息。在职责范围内，按照规定程序，及时主动的公开各项信息，形成了上下联动、覆盖面广的信息公开网络体系，保证工作的顺利开展。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2023 年，凤城街道严格按照海阳市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深入开展基层政务服务标准化专项行动，把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信息在重点领域主动公开。并结合实际工作需要，统筹资源，不断拓宽信息获取渠道，充分利用

村（居）民微信群、村（居）公示栏、村（居）广播、面对面宣讲等方式公开政府信息，以提高政府信息的传播率，增强人民群众的知晓率和参与度。

（五）监督保障。凤城街道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管理，分解政务公开重点任务，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制度，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街道年度重点工作。由党政办公室 1 名工作人员具体负责街道的信息公开工作，并按时参加市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保质保量完成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同时街道完善社会评议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欢迎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评议监督，强化责任追究，保障人民群众的监督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维 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凤城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但问题和不足依然存在，主要表现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不够全面、有的栏目信息发布更新不够及时、认识不够到位等问题。下一步，凤城街道将从以下几个方面改进提升：一是继续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二是及时做好动态更新工作，提升信息发布的时效性；三是继续加强人员管理和业务培训，提升基层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真正做到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产生的收费事项。

2. 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凤城街道不断提升政府工作透明度和政府公信力、加快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不断完善机制，强化措施，优化平台，狠抓落实。对上级安排的政务公开各项工作按照要

求及时、准确完成，主动公开凤城街道各项工作内容，更加便于群众了解、知晓，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得到明显提升。

3. 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3 年度，凤城街道未承办人大代表建议与政协委员提案。

4. 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对部分政策性、理论性较强的惠民政策进行分解，充分利用微信、村级广播、条幅、明白纸等方式进行精准宣传，方便群众知晓、看懂，畅通了政民沟通渠道，保障了群众参与权、知情权。

5. 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

无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中需要说明的事项。

6. 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全年无需报告的其他事项。

7.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全年无需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给予报告的事项。